

安徽省新闻简讯

安徽阜阳市法轮功学员刘坤被绑架

安徽阜阳市颍州区市医院法轮功学员刘坤（女），于2024年4月24日被颍州区解放路派出所绑架，详情待查。

安徽省阜阳市颍东区法轮功学员史贤成仍被非法关押

2024年3月6日，安徽省阜阳市颍东区法轮功学员史贤成夫妻，在去合肥的火车上，被阜阳市颍东区国保绑架。妻子当天晚上被放回家，史贤成被非法关押在阜阳市看守所，至今没有任何消息。知情者补充。

近期，颍东区国保协同派出所对辖区内多名法轮功学员肆意骚扰，拍照。◇

翻遍中国宪法和法律 无任何条文指法轮功违法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个人和党媒的《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诚念法轮大法好 男孩的怪病不翼而飞

【明慧网】我在老家的乡镇上开了一家打字复印店，虽然生意清淡，但还是有不少人因为各种原因到我的店里来打字复印。

我对到店里来的人，不管他是来找我打字复印的，还是找我帮忙做其它事的，甚至是来闲聊的，我都给他们讲述法轮大法的美好，并把诚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能遇难呈祥、逢凶化吉、得福报的福音告诉他们。同时，我还给他们讲明，如果以前参加过共产（邪）党及其附属组织共青团、少先队的，一定要退出来，在将来清算中共邪党的罪恶时才能不被牵连。

这些年来，已不知道有多少来我店里通过诚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解决了病痛折磨和其它难事，有的还告诉他身边的人，受益的人越来越多。下面是最近的一个实例。

一天，一个老婆婆带着一个十多岁的男孩来到我的店里。老婆婆刚一进门，就激动地说着感谢我的话。我很纳闷地问：“我好像不认识您，您感谢我什么？”

老婆婆说：“我孙儿几年前突然得了一种怪病，几乎每天晚上都做噩梦，难得睡上一个安稳觉，孩子几乎崩溃了。家里花了几万的钱都治不好，我们一家怀疑是不是被别人诅咒或者施了什么法术了？眼看着孩子的身体和精神状态越来越差，我们全家人都非常担心孩子。”

“一个月前，我认识的一个熟人告诉我，只要诚心地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这九个字就会好。于是，我和孙儿一起每天诚心



诚意的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没想到念了几天，我孙子就不再做噩梦了，现在每晚睡觉都睡得很香。”

“几年来花了十几万都治不好的病，不要一分钱，只念法轮大法好，也只几天，我孙儿的病就好了。法轮大法真是太神奇了。”

“我去感谢那个熟人朋友，他说：‘不要感谢我，我也是别人告诉我的，我还在她那里借了一本法轮大法的书籍《转法轮》看呢。我告诉你地址，你去感谢她吧。’”

听老婆婆讲完，我说：“你不要感谢我，应该感谢法轮大法师父，是师父让我把大法的福音讲给人的。”

老婆婆拿出一百元，硬要塞给我。我推辞了好几次，老婆婆坚持要给我。她说：“你看你做的这些小册子（真相资料），那也要钱呀。”我推辞不过，只好收下了。

过几天，我用这一百元买了播放器，装上有关法轮大法的一些真相视频给老婆婆送去，让她明白更多真相。◇文 / 大陆大法弟子

安徽省宿松县政法委书记、公安局长凌勇遭报被查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安徽报道）据安徽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消息，安徽省宿松县政法委书记、公安局长凌勇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被查。凌勇在四月二十七日下午已经被从宿松县抓走了，时隔十多天，官方才发布消息。

凌勇，一九七三年生，现年48岁，安徽省东至县人。从二零一三年在宿松县政法系统担任公安局长、政法委书记等主要职务以来，为捞取政绩，凌勇积极追随中共江泽民犯罪集团，残酷迫害法轮功修炼者。列举如下：

一、迫害依法诉江的法轮功学员陈迺娣、徐劲菊

二零一五年，依据国家政策“有案必立，有诉必理”，宿松法轮功学员向最高法、最高检等处起诉前中共党魁江泽民，遭到了时任公安局长凌勇的迫害。国保警察骚扰诉江的法轮功学员陈迺娣，强迫她在保证不再控告的询问笔录上签字，威吓要立案审查诉江的法轮功学员。

国保警察骚扰诉江的法轮功学员徐劲菊，对她进行询问，恐吓她是诬告，把她当犯罪嫌疑人，想强迫取手模、抽血等。两个月后，想对徐劲菊洗脑迫害，给其丈夫单位、徐劲菊单位领导骚扰施压，通知她丈夫陪同徐劲菊一起到洗脑班。不久，法轮功学员张成华、陈明在邮局邮寄诉江案卷时，国保小队长王俊玉赶来，并指使孚玉派出所巡警开车赶到，将她们绑架到县公安局，她们根据现有法律条文向国保队长洪中青讲真相，拒绝到孚玉派出所接受问讯笔录，后来让她们回家了。

二、逼迫学员放弃修炼

二零一六年，对法轮功学员搞所谓的“解脱”，宿松县各街道小区全面清查法轮功学员和曾经的修炼者，强迫表态，逼迫放弃修炼法轮功，写诽谤法轮大法及大法师父的材料，以此来迫害世人。



三、把善良人当作扫黑对象骚扰、迫害

二零一七年以来，宿松县警察把法轮功学员当作扫黑除恶对象进行迫害。法轮功学员罗丽琴、张成华、姜凌霞、吴芳四人先后被宿松国保人员或派出所警察敲门骚扰或电话骚扰。如：安徽省宿松县女教师张成华连续遭骚扰迫害。

逼迫陈迺娣、徐劲菊及其家人在三书上签字

二零二零年八月七日下午点多钟，宿松县孚玉镇综治办的彭世怡和县公安孚玉派出所的项希田及另一警察，还有光明小区的徐申凯，一行四人到法轮功学员陈迺娣家中，连哄带骗，让家属在“三书”上签字。随后，这一行人上门骚扰安徽宿松县法轮功学员徐劲菊，逼迫签字，被徐劲菊和她丈夫拒绝了。

时至今日，迫害法轮功被融入中共的各项政治和社会活动中，从政府领导班子考核、“扫黄打非”、“平安建设”、“乡村振兴”，甚至到近期疫情防控等方面，都有打压法轮功的内容。凌勇权欲熏心，利用一切机会，进行迫害。宿松法轮功学员均遭到警察多次上门恐吓、骚扰。使其家人长期生活在惊恐之中。

四、凌勇先后亲自参与组织策划多起迫害案例

凌勇先后亲自参与组织策划多起迫害案例。现列举如下：

方浩奇，宿松县原国税局优秀公务员，法轮功学员。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凌勇指派宿松县国保大队长石雅林带领七、八个警察，在方浩奇家中绑架了他并抄家。抢走计算机等价值近万元的私

人物品。公安局强行采取长时间不让睡觉、恐吓、诱骗等非法手段进行诱供、逼供。二零一七年一月十日，宿松县法院在县政法委授意下，非法开庭，枉顾事实，在方浩奇聘请的律师做无罪辩护情况下，强行判处三年零八个月刑期并处罚金一万元（上诉中院后改判为二年零六个月，罚金八千元）。对方浩奇的迫害、判刑、开除公职，给其家人造成了严重的心理精神伤害！

凌勇不仅残酷迫害宿松县法轮功修炼者，还积极参与迫害外地法轮功学员曾引郎、李小春。

曾引郎、李小春两人是江西省九江市法轮功学员，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一日，在宿松县汇口镇发放法轮功真相资料，被宿松县汇口派出所警察绑架。凌勇视为又一次立功机会，积极参与亲自组织策划迫害。宿松县法院、检察院助纣为虐，非法开庭，于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分别判刑曾引郎、李小春四年和三年十个月徒刑。并勒索罚金一万元。

凌勇积极参与残酷迫害法轮功修炼者，作恶多端，天理难容！奉劝所有公检法官员以凌勇为鉴，善待大法，善待大法弟子（法轮功学员），方得善终！◇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您知道吗？

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40多种语言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800多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